

##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6 日收到控股股东出具的《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为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，隆鑫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鑫控股”）作为公司控股股东，以身作则，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6 日起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以实际行动积极履行控股股东的责任和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隆鑫控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413,776,051 股（无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39%。

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坚定投资者信心；专注公司生产经营，提升公司业绩，优化投资者回报，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。

特此公告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 月 6 日